

公 告

新北市蘆洲區忠義國民小學 108 學年度「額滿學校」新生入學作業流程

時 間	作 業 事 項	說 明
03/26(二)	1. 寄發「資格審查說明會」通知暨「資格審查通知單」 2. 寄發自由學區意願調查表	1. 自由學區者，經選定就讀學校後不得更改 2. 未寄回意願調查表者，視同選擇其他學區就讀或直接予以轉分發（04/09 前寄回）
04/08(一)	新生入學資格審查家長說明會	晚上 7：00 在本校一樓校徽廣場舉行
04/10(三)	1. 額滿學校登記入學資格審查送件 2. 額滿學校入學資格審查	1. 上午 8：30-11：30 在本校一樓校徽廣場 2. 預計招收 16 班，共 544 人（內含特殊生安置各班酌減人數） 3. 如果沒有寄回意願調查表，視同選擇另一學區就讀或直接予以轉分發
04/15(一) 04/16(二)	受理資格審查補件	未接獲資格審查通知或 04/10(三) 證件不齊欲補件者，請於 04/16(二) 16:00 前補送完畢
04/17(三)	審查居住事實之文件	由新生入學審查委員依據送件資料確實審查居住事實之文件
04/22(一)	1. 公告新生入學名單 2. 區公所寄發新生入學通知單	1. 上午 9：00 於學校網站及門首佈告欄公佈名單 2. 未錄取學童可登記候補或直接改分發（不用遷戶口）改分發學校（視學區）可為成功、鶯江、仁愛、蘆洲等四所
05/01(三)	1. 辦理額滿學校新生報到 2. 寄發新生遞補作業通知單	1. 上午 8：30-11：30 在本校一樓校徽廣場辦理 2. 108 年 3 月 20 日以後設籍者，依缺額按照設籍先後寄發遞補通知單
05/06(一) 05/10(五)	辦理新生遞補作業	108 年 3 月 20 日以後設籍者，依據缺額按照設籍先後遞補至額滿為止，其餘新生改分發
05/15(三)	公告新生遞補名單	上午 9：00 於學校網站及門首佈告欄公佈名單
05/17(五)	辦理遞補名額報到作業	上午 9:00-11：30 在二樓教務處辦理報到

※注意事項說明：

- 一、設籍於額滿學校學區內，且非寄居身分，並與其父母、直系血親尊親屬或監護人居住於同戶籍之學童（全戶設籍），持有下列證明文件之一，依其設籍先後順序分發入學（依戶口名簿為主）：
 - (一) 設籍地房屋所有權狀：持有人須為學童之直系尊親屬或法定監護人。【不需家訪】
 - (二) 經法院公證之房屋租賃契約：承租人為學童之直系尊親屬或法定監護人。【不需家訪】
 - (三) 公家宿舍配住證明：配住證明必須由學童之父或母或直系尊親屬或監護人所服務或退休的公家機關出據。【不需家訪】
 - (四) 與戶籍地同址，並以父或母或直系尊親屬或監護人為名之水費、電費或中華電信市話電話費之單據。【不需家訪】
 其它經學校「新生入學審查委員會」或相關單位查證確有居住事實之證明文件。【需配合學校家訪】
- 二、因戶籍資料目前僅顯示最後一次遷移戶口之設籍日，若該生上一次全戶設籍地亦在本校學區內，請於資格審查日攜證明文件（如戶籍謄本），本校將採計該生在本校學區最早之全戶設籍日。
- 三、無法提出上列證明，但設籍學區內且非寄居，如第一順位學童分發後尚有缺額時，依全戶設籍先後分發至滿額為止。
- 四、如有任何疑義，請來電洽詢：教務處註冊組 陳老師 22899591#263